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.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.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1.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9 月 7 日 14:30。
- 2.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7 日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7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.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西安市曲江新区西影路 508 号西影大厦 3 层公司会议室。

5.召集人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。

6.主持人：公司董事刘文忠先生。

7.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

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8.会议的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17 人，代表股份 9,524,9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0232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5,756,87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316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12 人，代表股份 3,768,02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916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17 人，代表股份 9,524,9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0232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5,756,87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316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12 人，代表股份 3,768,02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916%。

9.公司部分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高级管理人员及陕西丰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同意 9,377,27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4501%；反对 117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326%；弃权 30,223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

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17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9,377,277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4501%; 反对 117,400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326%; 弃权 30,223 股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173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律师事务所名称: 陕西丰瑞律师事务所

2.律师姓名: 李天光、杨芑

3.结论性意见: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, 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, 本次股东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 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决议;

2.关于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9月7日